

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 独立意见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西安环球印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本着实事求是、认真负责的态度，在仔细阅读公司董事会向我们提交的有关资料、听取公司董事会就有关情况进行的介绍说明的基础上，基于我们个人的客观、独立判断，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的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经审核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石宗礼先生、夏顺伟先生、郭青平先生、蔡红军先生，独立董事候选人张军礼先生、冯涛先生、李留闯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

我们认为所有候选人均符合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具备《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独立性和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还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选举。

2、董事会对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我们同意董事会换届选举，同意提名上述人员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及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蔡弘 相征 蒲丽丽

二〇二三年十二月十八日